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函

地址：臺北市濟南路一段2-2號10樓

傳真：02-23975573

承辦人：李佳蓉

電話：02-23979298#229

E-Mail：cjli@dgpa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人事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3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總處綜字第104002891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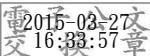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如主旨(104B001647\_1\_2716051569038.docx)

主旨：檢送本總處員工協助方案專家小組運作原則1份，請查照  
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貫徹推動員工協助方案，本總處邀集北、中、南、東13位學者專家組成專家小組，提供各機關推動員工協助方案政策面及執行面專業諮詢，並設置專線電話（02-2397-9297）及諮詢室，歡迎多加利用。
- 二、另為提供各機關實務參考，本總處編印之「公務機關推動員工協助方案參考手冊」已製作完成電子書，置於本總處全球資訊網「員工協助方案專區」（網址：<http://www.dgpa.gov.tw/ct.asp?xItem=12258&ctNode=958&mp=41>），併請轉知所屬下載運用。

正本：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署人事機構、臺灣省政府人事室、福建省政府人事室、臺灣省諮議會人事室、各直轄市政府人事機構、各縣市政府人事機構、各直轄市議會人事機構、各縣市議會人事機構

副本：

考訓科

104/03/30 09:11



101040003302 有附件